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英吉沙镇人
民政府 2024 年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4 年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 一、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十一、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英吉沙镇人民政府
2024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英吉沙镇人民政府
2024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英吉沙镇人民政府

2024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英吉沙镇人民政府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英吉沙镇人民政府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英吉沙镇人民政府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英吉沙镇人民政府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英吉沙镇人民政府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英吉沙镇人民政府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英吉沙镇人民政府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英吉沙镇人民政府
2024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2024 年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1. 认真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全面加强党的领导，巩固和加强基层政权建设，把握农村改革发展稳定大局，充分发挥党统揽全局的核心领导作用。

2. 完善党政组织功能，强化对干部的监督、教育和管理，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建立廉洁高效、运转协调、行为规范、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和社会发展需要的管理体制。

3. 加强党的基层组织和农村基层政权建设，推动基层民主建设。加强农村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和法制建设，坚持依法行政，坚持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加强农村党的基层组织建设、农村基层干部队伍建设、农村党员队伍建设。做好镇人大、群团、国防教育、兵役、民兵等工作。指导农村自治，引导农民有序参与村级事务管理，完善民主议事制度，推进镇、村政务、党务、财务公开，增强农村社会自治功能。

4. 加快农村经济发展。制定和组织实施经济、科技和社会发展计划，坚持科学发展，积极转变经济发展方式，做好乡村振兴战略规划，培育主导产业，推动产业结构调整，培育特色优势产业和特色经济，促进现代农业发展。建立新型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发展农民专业合作组织，提高农产品质量安全水平，完善市场经济体系，抓好招商引资，做好劳务输出转移，引导农民多渠道转移就业，保护各种经济组织的合法权益，推动经济发展，促进农民增收。坚持农村基本经营制度，稳定和完善土地承包关系，探索集体经济有效实现形式，引导农

民珍惜土地、增加投入，发展集约经营。落实强农惠农措施，确保农民受益。

5. 完善公共服务水平，科学制定规划。制定并组织实施镇、村建设规划。开展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实施重点工程建设、地方道路建设，做好公共设施、水利设施的管理，开展土地、林木、水等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的保护，做好护林防火工作。

6. 规范政务服务，推动综合行政执法。完善镇政务服务，推动政务服务向村级延伸。改进工作方式，运用经济、法律、行政的手段进行综合管理，强化示范、引导、服务、协调功能，转变工作职能，创新工作机制，最大限度方便群众办事。

7. 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贯彻落实新时代党的治疆方略，牢牢扭住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总目标，完善农村治安防控体系，加强和创新社会管理，建立健全应急保障体系，强化突发事件预警和管理，提高危机处置能力。依法打击刑事犯罪，保障社会公平正义。做好农村信访工作。反对和制止利用宗教和宗教势力干预农村公共事务。协助县有关单位做好安全生产、市场监管、劳动监察、生态环境保护等方面的工作。开展民兵预备役、征兵和战时民兵动员，做好民兵集训工作，确保农村社会稳定。

8. 做好社会事务各项工作。推进优生优育，稳定农村低生育水平。促进农村义务教育发展，推动农村公共卫生体系和基本医疗体系建设，丰富农民群众文化生活，发展农村体育事业，培养社会主义新型农民。发展农村老龄服务，做好农村残疾预防和残疾人康复工作。做好防灾减灾、五保供养、优抚安置、低保、扶贫救济、社会保障和其他社会救助等社会公益事业和精神文明创建工作。

9. 加强对镇事业单位的管理，协同主管单位抓好其他派驻事业单位的管理。

10. 承办县委、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英吉沙镇人民政府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11 个处室，分别是：党政办公室、党建办公室、经济发展办公室、社会事务办公室、综合执法办公室、英吉沙镇农业畜牧业发展中心、英吉沙镇文体广电旅游服务中心、英吉沙镇社会保障服务中心、英吉沙镇农村合作经济（统计）发展中心（财政所）、英吉沙镇村镇规划建设发展中心（生态环境工作站）、英吉沙镇网格化服务中心。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英吉沙镇人民政府编制数 160，实有人数 208 人，其中：在职 178 人，减少 4 人；退休 30 人，增加 3 人；离休 0 人，增加 0 人。

第二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表 1

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英吉沙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4080.7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48.62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078.71	202 外交支出	
其中：一般财力	3910.21	203 国防支出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168.5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05 教育支出	
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转移支付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0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4.60
其中：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0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4.69
4.财政专户核拨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单位资金		212 城乡社区支出	
其中：事业收入		213 农林水支出	
上级补助收入		214 交通运输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其他收入		217 金融支出	
二、上年结转结余	456.98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财政拨款结转	456.98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56.9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0.80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08
2.非财政拨款结余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其中：财政专户核拨		227 预备费	
单位资金		229 其他支出	456.98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入总计	4537.77	支出总计	4537.77

表 2

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英吉沙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 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 专户 (教 育收 费)	单 位 资 金	财 政 拨 款 结 转 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 助）小计	一般公 共预算	上级一 般公共 预算安 排的转 移支付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上级政 府性基 金安排 的转移 支付	国 有资 本经营 预算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 出	3348.62	3348.62	3180.12	168.50							
201	03		政府办公厅（室） 及相关机构事务	2724.62	2724.62	2724.62								
201	03	01	行政运行	1643.78	1643.78	1643.78								
201	03	50	事业运行	1080.84	1080.84	1080.84								
201	32		组织事务	624.00	624.00	455.50	168.50							
201	32	99	其他组织事务支 出	624.00	624.00	455.50	168.50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产经营预算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4.60	334.60	334.6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34.60	334.60	334.60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1.51	41.51	41.51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3.09	293.09	293.0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4.69	144.69	144.69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4.69	144.69	144.69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24.56	124.56	124.56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产经营预算	上级国有资产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0.13	20.13	20.1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0.80	250.80	250.80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250.80	250.80	250.8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50.80	250.80	250.80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08	2.08						2.08				
223	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2.08	2.08						2.08				
223	01	05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2.08	2.08						2.08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 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 专户 (教 育收 费)	单位 资金	财政 拨款结 转结 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 助)小计	一般公 共预算	上级一 般公共 预算安 排的转 移支付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上级政 府性基 金安排 的转移 支付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上级国 有资本 经营预 算安排 的转移 支付				
229			其他支出	456.98										456.9 8	
229	99		其他支出	456.98										456.9 8	
229	99	99	其他支出	456.98										456.9 8	
			合计	4537.77	4080.79	3910.2 1	168.50				2.08			456. 98	

表 3

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英吉沙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科 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48.62	2724.62	624.00
201	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724.62	2724.62	
201	03	01 行政运行	1643.78	1643.78	
201	03	50 事业运行	1080.84	1080.84	
201	32	组织事务	624.00		624.00
201	32	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624.00		624.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4.60	334.6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34.60	334.60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1.51	41.51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3.09	293.0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4.69	144.69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4.69	144.69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24.56	124.56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0.13	20.1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0.80	250.80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250.80	250.8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50.80	250.80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08		2.08
223	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2.08		2.08
223	01	05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2.08		2.08
229		其他支出	456.98	122.98	334.00
229	99	其他支出	456.98	122.98	334.00
229	99	99 其他支出	456.98	122.98	334.00
		合计	4537.77	3577.69	960.08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英吉沙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 目	合 计	功 能 分 类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财政拨款（补助）	4080.7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48.62	3348.62		
一般公共预算	4078.71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8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4.60	334.60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4.69	144.69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0.80	250.80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08			2.08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入总计	4080.79	支出总计	4080.79	4078.71		2.08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英吉沙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科 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48.62	2724.62
201	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724.62	2724.62
201	03	01	行政运行	1643.78	1643.78
201	03	50	事业运行	1080.84	1080.84
201	32		组织事务	624.00	
201	32	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624.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4.60	334.6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34.60	334.60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1.51	41.51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3.09	293.0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4.69	144.69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4.69	144.69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24.56	124.56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0.13	20.1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0.80	250.80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250.80	250.8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50.80	250.80
			合计	4078.71	3454.71
					624.0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英吉沙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科 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312.55	3312.55	
301	01	基本工资	685.89	685.89	
301	02	津贴补贴	911.71	911.71	
301	03	奖金	489.14	489.14	
301	07	绩效工资	228.29	228.29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93.09	293.09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24.56	124.56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0.13	20.13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9.93	9.93	
301	13	住房公积金	250.80	250.80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99.01	299.0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3.23		93.23
302	01	办公费	32.22		32.22
302	05	水费	3.58		3.58
302	06	电费	5.37		5.37
302	07	邮电费	11.64		11.64
302	08	取暖费	18.00		18.00
302	11	差旅费	14.32		14.32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30		6.3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80		1.8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8.93	48.93	
303	02	退休费	39.71	39.71	
303	05	生活补助	9.22	9.22	
		合计	3454.71	3361.48	93.23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英吉沙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24.00		333.50	47.50		243.00					
201	32		组织事务		624.00		333.50	47.50		243.00					
201	32	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村级支出	77.00		77.00								
201	32	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村级支出（社区）	209.00		209.00								
201	32	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2024 年度社区访惠聚驻村工作队为民办实事经费	95.00		47.50	47.50							
201	32	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英吉沙县英吉沙镇 2024 年债务化解项目	243.00					243.00					
				合计	624.00		333.50	47.50		243.00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英吉沙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科 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备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英吉沙镇人民政府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英吉沙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科 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08			2.08
223	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2.08			2.08
223	01	05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 支出	2.08			2.08
		合计	2.08			2.08

表 10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英吉沙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支出内容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6.30	6.30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6.30	6.30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6.30	6.30		

表 11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英吉沙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项目	总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项目 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 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人员 经费	公用 经费			人员 经费	公用 经费
2023 年基层政权建设 项目（5 村活动中心、 5 村便民服务中心）	214.00	214.00			214.00			
2023 年 9 月-2024 年 2 月访惠聚工作补贴	122.98	122.98	122.9 8					
2023 年基层政权建设 项目五小工程项目(小 食堂)	120.00	120.00			120.00			
合计	456.98	456.98	122.9 8		334.00			

第三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英吉沙镇人民政府 2024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英吉沙镇人民政府 2024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4537.77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等。

支出预算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其他支出等。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英吉沙镇人民政府 2024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英吉沙镇人民政府收入预算 4537.77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3910.21 万元，占 86.17%，比上年预算减少 153.57 万元，下降 3.78%，主要原因是：本年预算在职人员减少、在职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减少，公用经费减少，村级支出项目预算减少，债务化解项目资金减少。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 168.5 万元，占 3.71%，比上年预算增加 168.5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本年新增 2024 年度社区访惠聚驻村工作队为民办实事经费、村级支出项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未安排。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 2.08 万元，占 0.05%，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与 2023 年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项目无变化。

财政拨款结转 456.98 万元，占 10.07%，比上年预算增加 454.14 万元，增长 15990.85%，主要原因是：上年未支付完毕结转 2023 年基层政权建设项目五小工程项目（小食堂），2023 年基层政权建设项目（5 村活动中心、5 村便民服务中心）。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英吉沙镇人民政府 2024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英吉沙镇人民政府 2024 年支出预算 4537.77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3577.69 万元，占 78.84%，比上年预算增加 278.6 万元，增长 8.44%，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职务职级晋升、绩效改革、工资调整等相关政策发生变化等致使人员经费增加、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增加，预算数相应增加。

项目支出 960.08 万元，占 21.16%，比上年预算增加 190.47 万元，增长 24.75%，主要原因是：2024 年新增基层政权建设项目。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英吉沙镇人民政府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4080.79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078.7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08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48.62 万元，主要

用于：工资福利支出和日常公用经费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4.6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和缴纳职工养老保险；卫生健康支出 144.69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职工医疗保险；住房保障支出 250.8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职工住房公积金。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包括：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08 万元，主要用于：国企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支出。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英吉沙镇人民政府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英吉沙镇人民政府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 4078.71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3454.71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55.62 万元，增长 4.72%。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职务职级晋升、基础绩效奖、艰苦边远补贴调标、绩效改革等相关工资政策发生变化等致使人员经费增加。

项目支出 624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40.69 万元，下降 18.4%。主要原因是：村级支出项目预算减少，债务化解项目资金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3348.62 万元，占 82.10%。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334.60 万元，占 8.20%。
3. 卫生健康支出（类）144.69 万元，占 3.55%。
4. 住房保障支出（类）250.80 万元，占 6.15%。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4年预算数为1643.78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211.21万元,下降11.39%,主要原因是:本年预算行政在职人员减少、在职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减少,公用经费减少。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2024年预算数为1080.84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82.5万元,增长35.39%,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职务职级晋升、绩效改革、工资调整等相关政策发生变化等致使人员经费增加、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增加,预算数相应增加。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其他组织事务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624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86万元,增长84.62%,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新增基层政权建设项目。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4年预算数为41.51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1.09万元,增长103.28%,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绩效改革,基础绩效奖增加,退休费支出增加,预算数相应增加。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293.09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32.76万元,增长12.58%,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职务职级晋升、绩效改革、工资调整等相关政策发生变化等致使工资标准调整,社保基数增加,缴纳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增加,预算数相应增加。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2024年预算数为124.56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3.22万元，增长2.65%，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职务职级晋升、绩效改革、工资调整等相关政策发生变化等致使工资标准调整，医保基数增加，行政单位医疗缴费支出增加，预算数相应增加。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4年预算数为20.13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2.65万元，下降11.63%，主要原因是：本年退休人员不再缴纳公务员医疗补助，预算数相应减少。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4年预算数为250.8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9.91万元，增长13.54%，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职务职级晋升、绩效改革、工资调整等相关政策发生变化等致使工资标准调整，公积金基数增加，住房公积金支出增加，预算数相应增加。

9.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4年预算数为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426.69万元，下降1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该科目未安排预算。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英吉沙镇人民政府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英吉沙镇人民政府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3454.71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3361.48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

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等。

公用经费 93.2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英吉沙镇人民政府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1) 项目名称：村级支出

设立的政策依据：财农【2020】41 号-《关于建立正常增长机制、进一步加强村级组织运转经费保障工作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77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英吉沙镇人民政府

资金分配情况：我单位有 7 个行政村，每个村 11 万元运转经费，共计 77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01 月至 2024 年 12 月

(2) 项目名称：村级支出（社区）

设立的政策依据：财农【2020】41 号-《关于建立正常增长机制、进一步加强村级组织运转经费保障工作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209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英吉沙镇人民政府

资金分配情况：我单位有 19 个社区，每个社区 11 万元运转经费，共计 209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01 月至 2024 年 12 月

(3) 项目名称：2024 年度社区访惠聚驻村工作队为民办实事经
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英财预【2024】0001号-《关于下达2024年度社区访惠聚驻村工作队为民办实事经费资金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95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英吉沙镇人民政府

资金分配情况：我单位19个社区，每个社区5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年01月至2024年12月

（4）项目名称：英吉沙县英吉沙镇2024年债务化解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英财预【2024】0001号-《关于下达英吉沙县英吉沙镇2024年债务化解项目资金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243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英吉沙镇人民政府

资金分配情况：全部用于按债务系统本年计划还款 243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年01月至2024年12月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英吉沙镇人民政府 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英吉沙镇人民政府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英吉沙镇人民政府 2024年国有资本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英吉沙镇人民政府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08 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与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无变化。其中：

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类）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款）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项）支出 2.08 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用于：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

十、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英吉沙镇人民政府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英吉沙镇人民政府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数为 6.3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6.3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未安排因公出国（境）计划；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购置公务用车计划；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公务车运行稳定，暂不需要增加预算；公务接待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未安排公务接待费。

十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英吉沙镇人民政府 2024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英吉沙镇人民政府 2024 年上年结转结余 456.98 万元，包括：财政拨款 456.98 万元，非财政拨款 0 万元，其中：

1. 2023 年基层政权建设项目(5 村活动中心、5 村便民服务中心) 214 万元，主要用于：5 村活动中心、5 村服务中心项目建设。
2. 2023 年 9 月-2024 年 2 月访惠聚工作补贴 122.98 万元，主要用于：给访惠聚工作队发放工作补贴。
3. 2023 年基层政权建设项目五小工程项目（小食堂）120 万元，主要用于：英吉沙镇五小工程项目建设。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单位运行经费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英吉沙镇人民政府 2024 年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93.23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18 万元，增长 2.39%。主要原因是：新增退休干部活动费。

(二) 政府采购情况

2024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英吉沙镇人民政府政府采购预算 30.0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27.46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2.55 万元。

2024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英吉沙镇人民政府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30.01 万元，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30.01 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底，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英吉沙镇人民政府及下属各预算单位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 1232.10 平方米，价值 62.92 万元。
2. 车辆 3 辆，价值 20.05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3 辆，价值 20.05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0 辆，价值 0.00 万元；其他车辆 0 辆，价

值 0.00 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 0.00 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 0.00 万元。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2024 年单位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4 年，本单位预算绩效管理整体预算绩效目标 1 个，涉及金额 4537.77 万元；当年财政拨款项目 5 个，涉及预算金额 626.08 万元；当年非财政拨款项目 0 个，涉及预算金额 0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

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4年)

单位名称（盖章）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英吉沙镇人民政府				
单位联系人		司洪志		联系电话:	17881799777	
年度绩效目标		2024年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5周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的关键一年。英吉沙镇将更加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全面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听取自治区和兵团工作汇报时的重要讲话精神，认真贯彻落实第二次、第三次中央新疆工作座谈会精神，贯彻落实第九次全国对口援疆工作会议精神，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时代党的治疆方略，团结奋斗、勇毅前行，时刻聚焦高质量发展这一首要任务，坚定信心、埋头苦干，不断开创英吉沙镇经济高质量发展新局面，为组织和人民交出一份满意的答卷。冬小麦种植938亩，打造育苗基地100亩，果园复播种植红薯100亩，种植高辣辣椒900亩，新建日间照料服务中心2个，搭建智慧物业示范样板小区2个。				
年度预算 (万元)		资金来源		资金总额(万元)		
		财政资金(万元)	上级安排	627.56		
			本级安排	3910.21		
		其他资金(万元)	其他	0.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设定依据	分值权重	
履职效能	质量指标	冬小麦种植面积	>=938亩	2024年工作计划	20	
履职效能	质量指标	打造育苗基地面积	>=100亩	2024年工作计划	20	
履职效能	质量指标	果园复播种植红薯面积	>=100亩	2024年工作计划	20	
履职效能	质量指标	种植高辣辣椒面积	>=900亩	2024年工作计划	10	
履职效能	质量指标	新建日间照料服务中心数量	>=2个	2024年工作计划	10	
履职效能	质量指标	搭建智慧物业示范样板小区数量	>=2个	2024年工作计划	1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英吉沙镇人民政府						
项目名称		英吉沙县英吉沙镇 2024 年债务化解项目			项目负责人		司洪志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243.00	其中：财政拨款	243.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该项目计划使用资金 243 万元，用于化解 6 个项目的债务资金。项目的实施，能有效降低本单位债务风险。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化解债务资金项目数量	>=6 个	计划标准	-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债券率符合国家金融政策标准率	=100%	计划标准	-	8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计划标准	-	8	直接赋分	原始凭证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	8	直接赋分	原始凭证
		项目完成时间	=2024 年 12 月 24 日	计划标准	-	8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化解债务资金平均成本	<=40.5 万元/个	预算支出标准	-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减轻本级单位债务风险	有效减轻	计划标准	-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还款企业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英吉沙镇人民政府						
项目名称		村级支出			项目负责人		司洪志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3.50	其中：财政拨款	3.5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该项目计划投资 3.5 万元，用于保障英吉沙镇 7 个行政村 19 个社区日常运转。主要分为办公费、其他商品服务支出、取暖费支出等。通过此项目的实施，可以很大程度上提高村级服务能力。预期受益行政村群众满意度达到 95%以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英吉沙镇行政村数量	=7 个	计划标准	7 个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涉及英吉沙镇社区数量	=19 个	计划标准	19 个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8	直接赋分	原始凭证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4 年 12 月 24 日	计划标准	2023 年 12 月 24 日	8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8	直接赋分	原始凭证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英吉沙镇村级运转经费平均成本	<=11 万元/个	预算支出标准	13 万元/个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村级服务能力	有效提高	计划标准	有效提高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行政村群众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95%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英吉沙镇人民政府						
项目名称		村级支出（社区）			项目负责人		司洪志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209.00	其中：财政拨款	209.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该项目计划投资 209 万元，用于保障英吉沙镇 7 个行政村 19 个社区日常运转。主要分为办公费、其他商品服务支出、取暖费支出等。通过此项目的实施，可以很大程度上提高村级服务能力。预期受益行政村群众满意度达到 95%以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英吉沙镇行政村数量	=7 个	计划标准	7 个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涉及英吉沙镇社区数量	=19 个	计划标准	19 个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8	直接赋分	原始凭证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4 年 12 月 24 日	计划标准	2023 年 12 月 24 日	8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8	直接赋分	原始凭证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英吉沙镇村级运转经费平均成本	<=11 万元/个	预算支出标准	13 万元/个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村级服务能力	有效提高	计划标准	有效提高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行政村群众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95%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我单位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3 个，涉及预算金额 170.58 万元，其中村级支出项目上级资金安排 73.5 万元，本级财力资金安排 3.5 万元，项目绩效目标表不公开。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单位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各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单位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反映基本建设支出中安排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用于公务用车购置的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英吉沙镇人民政府

2024年02月20日